

教育部《中学语文教学大纲》指定书目

中学生课外文学名著必读

红楼梦

晴窗春水

(上)

曹雪芹 高鹗 著



人民文学出版社

中学生课外文学名著必读

红楼梦

(上)

曹雪芹高鹗著

俞平伯校

启功注

人民文学出版社



(京)新登字 002 号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红楼梦/(清)曹雪芹,(清)高鹗著;俞平伯校点;
启功注.-北京:人民文学出版社,2000.5

(中学生文学名著阅读书系)

ISBN 7-02-003205-2

I.红… II.①曹…②高…③俞…④启…
III.章回小说-中国-清代 IV.I242.4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0)第 20633 号

策划编辑:李明生 王 涛
责任编辑:刘国辉
责任印制:李 博

人民文学出版社出版

(100705 北京朝内大街 166 号)

北京市房山先锋印刷厂印刷 新华书店发行

字数 1009 千字 开本 850×1168 毫米 1/32 印张 43.75 插页 4

1982 年 3 月北京第 1 版

1996 年 12 月北京第 2 版

2000 年 5 月北京第 3 版

2000 年 5 月北京第 1 次印刷

印数 1—20000

定价 48.00 元

丛书出版说明

为了培养学生创新精神,提高学生综合素质,深化教育改革,教育部在新世纪来临之际,对《九年义务教育全日制初级中学语文教学大纲》和《全日制普通高级中学语文教学大纲》进行了全面的修订。中学语文教学大纲是语文教师从事教学活动的基本准则,是学生进行语文学习的主要依据。根据素质教育的要求,着眼于学生语文整体水平的提高,修订后的教学大纲第一次明确具体地指定了中学生课外文学名著必读书目,要求广大中学生阅读。为此,我们编辑出版了这套“中学生课外文学名著必读”丛书,丛书的书目均为教学大纲所指定。为了帮助学生阅读,我们在每部名著的前面都附上一篇由专家撰写的导读文章,深入浅出地介绍该书的有关情况,引导学生理解作品。版本完善,注释详尽,译文准确,适合中学生阅读,是这套丛书的主要特点。我们相信,它一定能够成为中学生朋友们的良师益友,成为中学生家庭的必备藏书。

人民文学出版社编辑部

2000年3月

导 读

《红楼梦》是十八世纪中国最伟大的文学巨著，不仅是中国文学之林的珍奇瑰宝，而且也是世界文学海洋中的一颗璀璨明珠。这部小说杰作，两个世纪来，以其神奇的艺术魅力，吸引着无数如醉如痴的忠实读者。书中所描写的大观园，犹如迷宫，曲径通幽，花明柳暗，往往使读者盘桓于其中，而不能走出园门回头从文学的角度加以静观与鉴赏。

《红楼梦》自问世以来，不同时期、不同观念的读者与学者，总是从不同的层面，用不同的方式，去审视和探讨其底蕴与真谛。因此，各人眼中，都有经过自己再创造的一部《红楼梦》，以至于众说纷纭，莫衷一是。在旧索隐派眼中，这部书是写清世祖康熙与董小宛的宫廷轶事（王梦阮《红楼梦索隐》）；在新索隐派眼中，这部书是吊明之亡，揭清之失的民族革命宣言书（蔡元培《石头记索隐》）；在旧考据派眼中，这部书记的是纳兰成德家事（陈康祺《郎潜纪闻二笔》）；在新考据派眼中，这部书是作者曹雪芹隐去真事的自叙（胡适《红楼梦考证》）。新旧索隐派和考证派对《红楼梦》的种种见解，或出于封建士夫的趣味，或出于民族革命的观念，或出于隐私抉微的附会，或出于实用主义的求证。按照这些见解去解读《红楼梦》，自然走不出迷宫，看不清庐山的真面目。在以阶级斗争为纲的年代里，人们又将这部作品视为阶级斗争的形象历史，政治的警觉，取代了文学的感悟，同样不能

正确地全面地审视与评价这部伟大的文学著作。

文学观念在我国有一个漫长的演变过程,魏晋以后,诗文从史、哲、政治中分离出来,取得独立的地位。自此,诗文便成了文学的正宗,戏剧、小说不登“大雅之堂”,直到近代新文化运动,引进西方的文学观念,戏剧、小说才被普遍重视,并渐成文学舞台的主角。在新旧文学观念的转变时期,对于《红楼梦》的种种误读与曲解,乃是必然的社会现象。新的文学观念确立之后,也有一个成熟与完善的过程,所以从文学的角度解读和研究《红楼梦》,必定是由浅入深,逐步提高。在索隐和考证依然风行于世的本世纪上半叶,从文学的角度进行解读和研究的,也不乏其人。开此风气之先者,应推王国维。王国维以叔本华和尼采的哲学思想为指导,从文学(即其所谓“美术”)的角度评析这部文学巨著,撰写《红楼梦评论》一文,指出:“惟美术之特质,贵具体而不贵抽象,于是与人类全体之性质,置诸个人名字之下。”意即文学是通过具象表现抽象,通过个别反映一般,用新的概念表述,就是塑造典型形象。王氏以为《红楼梦》之成功在于描写人生之痛苦与解脱之道,这观点自然是错误的,但从文学的角度评论这部作品,却明显高出索隐派与考证派多多许。如果说王国维的文学观念仍在新旧转变阶段,其后便有更多的人用新的纯文学观念去研讨这部小说的主题思想、人物形象以及艺术成就,从而开辟了“红学”的新领域。《红楼梦》毕竟不是实录,不是政论,不是史乘,也不是传记,而是一部地地道道的小说,是典型的文学作品。所以,从文学的视角解读《红楼梦》,无疑是最正确的,是最有眼光的。新一代的读者和学人也应把它作为文学的对象来阅读、鉴赏和研究,才不会误入迷圈,也才不会辜负这部伟大的文学作品。

以新的文学观念解读《红楼梦》，着眼点在于这部作品写了什么，即主题思想；写得怎样，即艺术成就；怎么写的，即创作方法。留心于这三个方面，加以揣摩，才能明白其真谛，从中获取教益，并作出正确的评价。

《红楼梦》写什么？说它写三角恋爱的纠葛，说它写四大家族的兴衰，说它写人生哲学，说它写阶级斗争，等等，等等，都不能说是无稽之谈，也不能说是不着边际，只能说是没抓住要害，没把握关键。任何一部文学杰作，都是历史的产物，是在一定的历史条件下出现的，《红楼梦》亦然。全球人类的发展虽然很不平衡，但都经历过类似的发展阶段。十八世纪，在世界史中是一个转折时期，在封建体制之中孕育着资本主义，萌发出民主思想，在欧洲，如法国、德国，都有过启蒙运动，宣扬人性善良和回到自然的民主思想，如卢骚的《民约论》。当时的中国，虽然闭关得像铁桶似的，但是由于商业经济的发展，在某些方面打破了封建的自然经济，反映到意识领域，也萌生出朦胧的民主思想，加上关闭的门缝也不时地渗透些微的西洋气息，更助长民主思想的传播。《红楼梦》就是在这样的背景下出现的，它反映的也正是这样的时代。其主题思想就是以宝黛爱情为主线，以四大家族的兴衰为背景，反映出在强大封建势力的压制下，朦胧的民主思想犹如巨石下的幼芽，顽强地挣扎，破土而出。这部巨著，是十八世纪中国封建社会的一面镜子，大观园是这个封闭王国的缩影。主人公贾宝玉对于仕途禄蠹的否定与对爱情人性，尤其是对于人性的尊重，都表现出反对封建与追求民主的主题思想。《红楼梦》这种朦胧的民主思想，与欧洲的启蒙运动不期而会，遥相呼应，的确是无愧于时代的杰作。

《红楼梦》写得怎样？一言以蔽之，很艺术。这部小说不仅

主题与西方启蒙思想暗合，写法与西方小说也颇有些相通之处。中国小说，滥觞于笔记，胚胎于传奇，发展于讲史，成型于章回，类皆以情节取胜，且渐成俗套。《红楼梦》作者对于传统章回体小说的俗套持否定态度（其见解在书中已借人物之口略加申述），因而另辟蹊径，采用新法。这部小说虽保留章回之目，却非章回之体，不以故事情节见长，而以描写塑造为工，尤其是对话，几乎成了塑造人物性格的主要手段。它突破了旧说部的简单叙说，塑造了一群栩栩如生的鲜明人物形象。写贾宝玉的近傻与真诚，写林黛玉的爱妒与娇痴，写薛宝钗的沉着与世故，写王熙凤的泼辣与奸狠，写贾探春的矜持与干练，等等，无不跃然纸上，他们的一言一行，都合乎其个性。在对话的设计与细节的描写方面，以之与西方十八、十九世纪的小说名著相较，实不相让，或有过之。就小说艺术而言，在我国众多的小说中，可以说无与伦比者，即堪称小说经典的《水浒传》、《西游记》、《三国演义》、《儒林外史》，也无法与之匹敌；在世界小说名著中，也自有其一席之地，而且应当箕踞于艺术的巅峰，俯视那漠漠小说平林。

《红楼梦》怎么写？脂砚斋批曰：“千古未有之奇文！”古人有所谓“奇文共欣赏”（晋陶潜语），后来便借“奇”字来说明诗文的写法。李白之诗谓“奇”，杜甫之诗谓“正”，奇正便成了对立的两种诗文写法。这两种写法，倘转换为近现代的概念，“奇”便是所谓浪漫主义，“正”便是所谓现实主义。脂批所谓“千古奇文”，也是注意到《红楼梦》浪漫主义的创作方法。然而，这部文学巨著之所以成功，并非单一地用“奇”之法，倘细加推究，我们会发现，它是多种方法并用，可以说是奇正相参，且融化诗词比兴传统，即浪漫主义与现实主义相结合，而辅以象征主义。（当然，这里借用象征主义，自是有别于十九世纪法国颓废主义文艺思潮。）

旧时代的文士，往往以史学的眼光看待文学，于是喜欢作考索求证；新时代的学者，往往注重文学与现实的关系，所以特别推崇写实主义。其实，这部小说，表面看来似乎是现实生活的自然写照，却充满超现实的浪漫精神。其写地点有时指东说西，其写语言有时南腔北调，其写时间有时古今难别，其写人物有时满汉混同，其写大观园，则有心将北方皇家苑囿与江南私家园林融而为一，从而创造出一种虚幻而真实的典型环境，这是浪漫精神。其写人事又是充满激情，字里行间，浸润着作者的辛酸泪水；其写理想，更是高于现实，宝黛的独特性格，就是朦胧民主精神的化身，这也是浪漫精神。诗词的比兴，在这里也得到运用和发展，人物命名常以谐音为比，故事情节也可借以为喻，整个大观园的衰败，也成了闭关的封建王朝末落的象征。因此说，其创作方法为奇正相参而辅以比兴传统，熔现实主义、浪漫主义以及象征主义于一炉，铸造出这部伟大小说。

读《红楼梦》，在进入这迷宫似的大观园时，在尽情观赏这色彩缤纷的景色与那花团锦簇的群钗时，请认准“文学”的路标，才不至于迷失途径，也才能满载而归。

人民文学出版社编辑部

二〇〇〇年三月

前 言

《红楼梦》在中国小说艺术发展史上，既结束了一个时代，也开创了一个时代。它的作者曹雪芹比托尔斯泰、巴尔扎克、狄更斯等世界性的艺术巨擘要早一个世纪，就登上了全球文学的高峰。同时，《红楼梦》还是与整个中国民族文化紧紧联系在一起的，人们一提起《红楼梦》就自然想到了中国民族文化，而一提起中国民族文化，就自然想到了《红楼梦》。

然而，把我国古代小说发展推向顶峰的曹雪芹，在其生前与身后并不是都获得人们应有的认识，尽管他的《红楼梦》从一问世就受到了读者的喜爱，以高价争购这部令人入迷的小说，达到了“开谈不说《红楼梦》，读尽诗书是枉然”（《京都竹枝词》）的程度，但有关作者的真实情况却很少有人记述。直到本世纪20年代初，胡适考订《红楼梦》的作者为曹雪芹，又经过半个多世纪学者们的考索，才使我们对《红楼梦》作者有了一些并不详尽的了解。

曹雪芹名霑，字梦阮，号雪芹，又号芹圃、芹溪，生于清代康熙末年（1715?）。先世原是汉族，大约在明代后期被编入满洲正白旗，身分是“包衣”。这种“包衣”的家庭，对皇帝，他们是奴才；而论其地位，则又属贵族。曹雪芹的曾祖曹玺任江宁织造，曾祖母孙氏是康熙的裸母，祖父曹寅做过康熙的伴读和御前侍卫，后任江宁织造兼两淮巡盐御史，极受康熙帝宠信。曹寅死后，其子

曹颀、曹頔先后继任江宁织造。祖孙四人担任此职达六十年之久。曹雪芹自幼就是在这“秦淮风月”之地的“繁华”生活中长大的。

雍正登位后，曹家即卷入了皇室激烈斗争的漩涡之中，并遭受一系列打击。雍正五年(1727)曹頔获罪革职，第二年被查抄，后曹雪芹随全家迁回北京。曹家从此一蹶不振，至迟到1756年曹雪芹移居北京西郊，陷入了“举家食粥酒常赊”(敦诚《四松堂集·赠曹芹圃》)的贫困境地。至乾隆二十七年(1762)，雪芹幼子夭亡，他陷于过度的忧伤和悲痛中。到了这一年的除夕(1763年2月12日)，终因贫病无医而逝世。

据其友人的描绘，雪芹“身胖，头广而色黑”(裕瑞《枣窗闲笔》)。他性格傲岸，豪放不羁，嗜酒，才气纵横，善谈吐，能诗善画。同时代的敦诚说他“诗笔有奇气”(《四松堂集·赠曹芹圃》)，“诗胆昔如铁”(同上)，把他比作唐代诗人李贺。但他的诗仅存题敦诚《琵琶行传奇》两句：“白傅诗灵应喜甚，定教蛮素鬼排场。”

曹雪芹喜绘突兀奇峭的石头。敦敏《题芹圃画石》说：“傲骨如君世已奇，嶙峋更见此支离。醉馀奋扫如椽笔，写出胸中块磊时。”可见他喜画石头乃是寄托胸中郁积不平之气。这些都从某一个角度勾勒了曹雪芹的才情风貌和性格素养。

曹雪芹由锦衣玉食坠入绳床瓦灶，个人遭遇的不幸促使他对生活有了更深切的感悟，人生况味的咀嚼以及自身的文化反思，对其创作的推动更为巨大。

《红楼梦》原名《石头记》。在1754年脂砚斋重评的《石头记》中已经有了“十年辛苦不寻常”和“披阅十载，增删五次”的说法，据此推断，大约在1744年前后，曹雪芹即以饱蘸着生命的血

泪,开始创作《红楼梦》。但是直到他“泪尽而逝”时,也未能完成全篇,仅以并不完整的八十回传世。现在看到的《红楼梦》后四十回,一般认为是高鹗续补的。高鹗,字兰墅,别号红楼外史,1795年中进士,做过内阁中书等官。他续补《红楼梦》是在1791年以前。后四十回可能根据原作者残存的某些片段,追踪原书情节,完成了宝黛爱情悲剧,使全书故事首尾完成。尽管后四十回的续书有不少不尽如人意的地方,但原作八十回强大严密的诗意逻辑和美学趋势,还是被高鹗不同程度地继承了下来。因此,从二百馀年的《红楼梦》的传播史和接受史上来观照,仍然可以证明它是比任何续书都更具有特点和更为差强人意的续补。

《红楼梦》的艺术世界异常迷人,它的思想文化底蕴极其深邃,它对许多读者的精神生活曾经发生并仍在发生着强烈的影响。在中国小说史上,还没有像《红楼梦》这样能够细致深微然而又是气魄阔大地、从整个社会的结构上反映生活的复杂性和广阔性的作品。可以毫不夸张地说,《红楼梦》正是当时整个社会(尤其是上层社会)面貌的缩影,也是当时社会整个精神文化(尤其是贵族和知识分子阶层的文化)的缩影。难怪人们发出这样的感喟:《红楼梦》里凝聚着一部二十四史。是的,《红楼梦》本身就是一个丰富的、相当完整的人间世界,一个绝妙的艺术天地!然而,《红楼梦》又是一部很难读懂的小说。事实上,作者在写作缘起中有诗:

满纸荒唐言,一把辛酸泪。

都云作者痴,谁解其中味?

这首诗不仅成了这本书自身命运的预言,同时也提示读者作品中寄寓着极为深邃的意味。

如果把《红楼梦》当作人类审美智慧的伟大的独创性体系对待，而不是简单地从中寻找社会政治史料和作家个人的传记材料，就需要回到《红楼梦》的文本深层，因为只有面对小说文本，才能看到作者把主要笔力用之于写一部社会历史悲剧和一部爱情悲剧。这幕悲剧的中心舞台就设置在贾府尤其是大观园中，因此，它对社会历史的反映既是形象的，又是折射式的。而作品主人公贾宝玉、林黛玉、薛宝钗、王熙凤等绝慧一时的人物及其命运，尤其是他们爱情婚姻的纠葛，以及围绕这些纠葛出现的一系列各种层次的人物面貌及其际遇，则始终居于这个悲剧舞台的中心。其中令读者最为动容的是宝黛的爱情悲剧。因为他们不仅在恋爱上是叛逆者，而且还因为他们是一对叛逆者的恋爱。这就决定了宝玉和黛玉的悲剧是双重的悲剧：封建礼教和封建婚姻制度所不能容许的爱情悲剧，和上流社会以及贵族家庭所不容许的叛逆者的悲剧。作者正是把这双重悲剧融合在一起着笔，它的意义就更为深广了。

《红楼梦》的深刻之处还在于它使家庭矛盾和社会矛盾结合起来，并赋予家庭矛盾以深刻的社会矛盾的内容，因而《红楼梦》所描写的贾府中的种种矛盾，以及宝玉、黛玉、宝钗等诸多人物的爱情、婚姻的冲突，在一定意义上就是当时社会各种矛盾的反映。既然如此，小说的视野一旦投向了全社会，那么，政治的黑暗、官场的腐败、世风的浇漓、人心的衰莠，便不可避免地会在作品中得到反映。书中所着力描写的荣国府，就像一面透视镜似地，凝聚着当时社会的缩影。这个封建大家族，也正像它所寄生的那个将由盛转衰的清王朝一样，虽然表面上还维持着烜赫的豪华场面，但那“忽喇喇如大厦倾”的趋势，却已从各方面掩饰不住地暴露出来。而这一切也正符合全书的以盛写衰的创作构思

的特点。

《红楼梦》一经出现,就打破了传统的思想和手法,从而把长篇小说这种文体推进到一个崭新的阶段。如果从小说美学色素和典型意绪加以观照,曹雪芹是偏重于感觉型的小说家,甚至可以说,曹雪芹作为小说家的主要魅力,非常清晰地表明,他是凭借对活泼流动的生活,以惊人准确绝妙的艺术感觉,进行写作的。或者说,曹雪芹小说中的思想精灵,是在他灵动的艺术感觉中,在生活的激流中,作急速眩目的旋转的。在《红楼梦》中,让你看到的是幽光狂慧,看到天纵之神思,看到机锋、顿悟、妙谛,感到如飞瀑、如电光般的情绪速度。可以这么说,出于一种天性和气质,从审美选择开始,曹雪芹就自觉偏重于对美的发现和表现,他愿意更含诗意地看待生活,这就开始形成了他自己的特色和优势。而就小说的主调来说,《红楼梦》既是一支绚丽的燃烧着理想的青春浪漫曲,又是充满悲凉慷慨之音的挽诗。《红楼梦》写得婉约含蓄,弥漫着一种多指向的诗意朦胧,这里面有那么多的困惑。那种既爱又恨的心理情感辐射,确实常使人陷入两难的茫然迷雾。但小说同时又有那么一股潜流,对于美好的人性和生活方式,如泣如诉的憧憬,激荡着要突破覆盖着它的人生水平面。其中执著于对美的人性和人情的追求,特别是对那些不含杂质的少女的人性美感,所焕发着和升华了的诗意,正是作者审美追求的诗化的美文学。比如能够进入“金陵十二钗”正册、副册、又副册者,据说将有六十人,这些进入薄命司册籍的妇女,都是具有鲜明个性的美的形象。作者正是以如椽之笔,将这样一大批红粉丽人,一个一个地推到了读者的眼前,让她们在大观园那座人生大舞台上尽兴地表演了一番,然后又一个一个地给予了她们以合乎逻辑的归宿,这就为我们描绘出了令人动容

的悲剧美和美的悲剧。

在具体的描绘上,正如许多红学家研究所得,小说作者往往把环境的描写紧紧地融合在人物的性格的刻画里,使人物的个性生命能显示一种独特的境界。环境不仅起着映照性格的作用,而且还具有强烈的感染力。作者善于把人物的个性特点、行动、心理活动和环境的色彩、声音融合在一起,构成一个个情景交融的活动着的整体。而最出色的,当然是环绕林黛玉的“境”与“物”的个性化的创造。可以说,中国古典小说的民族美学风格,发展到《红楼梦》,已经呈现为鲜明的个性、内在的意蕴与外部的环境,相互融合渗透为同一色调的艺术境界,得以滋养曹雪芹的文化母体,是中国传统丰富的古典文化。对他影响最深的,不仅是美学的、哲学的,而且首先是诗的。我们把《红楼梦》称之为诗小说或小说诗,或曰诗人的小说,它是当之无愧的。

《红楼梦》证明,曹雪芹创作态度极为严肃,构思缜密精心,章法有条不紊,语言字斟句酌。作者不以叙述一个故事并作出道德裁判为满足,甚至不十分注意他的读者的接受程度,他真正注重的是表现自我。而《红楼梦》恰恰是作者经历了人生的困境和内心的孤独后,对生命的感叹。他不仅仅注重人生的社会意义、是非善恶的评判,而是更加倾心于人生生命况味的执著品尝。他在作品中,倾心于展示的是他的主人公和各色人等坎坷的人生道路,他们的种种甜酸苦辣的感受和体验。我们的读者千万不可忽视和小看了这个视角和视位的重新把握,以及精彩选择的价值。从写历史、写社会、写人生,到执意品尝人生的况味,这就在更宽广、更深邃的意义上,表现了人性和人的心灵。

从《红楼梦》的接受史来观照,体验和体现人生况味,是这部伟大小说的艺术魅力所在,也是它和人们对话最易沟通、最具有

广泛性的话题。读者面对小说中人生的乖戾和悖论,承受着由人及己的震动。这种心灵的颤栗和震动,无疑是《红楼梦》所追求的最佳效应。因为对于广大读者来说,他们之所以要窥视不属于自己的生活流程和生命体验,不只是出于好奇,而更重要的是通过与书中的世界各种殊异的心灵相识,品尝人生的诸种况味。所以从小说发展史角度来看,小说从写历史、写人生到写人生的况味,决不意味《红楼梦》价值的失落,而是增强了它的价值的普泛性。一种摆脱了狭隘功利性而具有人类性的小说,即使在今天,仍有巨大的生命意义和魅力,这就是《红楼梦》迥异于它以前小说的地方。

人民文学出版社出版《红楼梦》校注本,最初在1953年(用作家出版社名义),以“程乙本”作底本,由俞平伯、华粹深、启功(后又加入李鼎芳)诸先生注释。六十年代和七十年代初,启功先生重新注释出版。今次出版,以俞平伯先生校点《红楼梦八十回校本》(附后四十回)为底本,仍用启功先生的注释,并略作修订。

《红楼梦》校注本出版社付印之前,嘱余撰写《前言》,至为忻幸,试作如上,并祈读者指正。

宁宗一

1998年3月2日

目 录

第 一 回	甄士隐梦幻识通灵 贾雨村风尘怀闺秀	1
第 二 回	贾夫人仙逝扬州城 冷子兴演说荣国府	14
第 三 回	托内兄如海酬训教 接外孙贾母惜孤女	24
第 四 回	薄命女偏逢薄命郎 葫芦僧乱判葫芦案	39
第 五 回	游幻境指迷十二钗 饮仙醪曲演红楼梦	48
第 六 回	贾宝玉初试云雨情 刘姥姥一进荣国府	61
第 七 回	送官花贾琏戏熙凤 宴宁府宝玉会秦钟	73
第 八 回	比通灵金莺微露意 探宝钗黛玉半含酸	85
第 九 回	恋风流情友入家塾 起嫌疑顽童闹学堂	97
第 十 回	金寡妇贪利权受辱 张太医论病细穷源	106
第 十 一 回	庆寿辰宁府排家宴 见熙凤贾瑞起淫心	115
第 十 二 回	王熙凤毒设相思局 贾天祥正照风月鉴	124